

证券代码：873858

证券简称：紫杉药业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

说明的审核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《公司董事会关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进行了审慎核查与审议，现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审核情况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于2026年4月30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苏公W[2026]A766号）及《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苏公W[2026]E1352号）。公司董事会已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出具专项说明，监事会对该说明及相关审计文件进行了全面审核。

二、监事会审核意见

1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应执业资质，审计程序规范，专业判断客观公允，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相关规定。

2、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与审计报告及会计师专项说明内容一致，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审计类第1号》等相关监管要求。

3、审计强调事项涉及的控股股东股份质押、司法冻结及公司资金存放于红豆

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事项，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充分披露，上述事项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，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。

4、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《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，并将持续履行监督职责，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相关风险化解工作，规范资金管理与关联交易，完善内部控制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30日